



## 評賢首十重唯識觀

陳健民

首當標出華嚴宗賢首大師之十重唯識觀綱領：

1. 相見諸存故說唯識。
2. 攝相歸見故說唯識。
3. 攝數歸王故說唯識。
4. 以末歸本故說唯識。
5. 攝相歸性故說唯識。
6. 轉真成事故說唯識。
7. 理事俱融故說唯識。
8. 融事相入故說唯識。
9. 全事相即故說唯識。
10. 帝網無礙故說唯識。

次當分別說明本人對此十重唯識之意見：

一、就判教而言，唯識觀不宜混入華嚴宗中。

按華嚴判教『全佛法為五教』：小教攝小乘，始教攝權大乘，終教攝實大乘，頓教攝法界性，灌入世間法，圓教唯受用身，所說唯華嚴足以當之。唯識法相宗曾被判為始教，則應屬權大乘。姑無論其判法是否恰當，然而既已判入始教在先，何得又與華嚴圓教混成一個整體系統耶，華嚴初祖杜順和尚，早有法界觀在先。賢首為第三祖，何不師法初祖，而竟借助他山之法相唯識觀耶？

二、圓教觀法，當與始教觀法有別。

所謂圓者有八：

- 一曰教圓：煩惱即菩提，生死即涅槃，凡聖一如，生佛不二，此教之圓也。法相宗轉八識成四智，如抽絲剝繭，轉舍轉得，圓偏可以想見。
- 二曰理圓：華嚴中道不偏，而法相則偏在識，故曰唯識。唯則不能不偏，焉能與圓理相混。
- 三曰智圓：華嚴圓照一切種智。法相唯識必經過依他起性，方能進入圓成實性。
- 四曰斷圓：華嚴一斷一切斷，又有不斷之斷。法相斷，一分惑則證一分真。
- 五曰行圓：華嚴一念三千，一念萬年。法相五道十地，必經三大阿僧祇劫。
- 六曰位圓：華嚴屬先後六位相即。法相始於觀行即，依次漸趨分證即，必歸於法性中道，方能證得究竟即。
- 七曰因圓：華嚴雙照二諦，自然流入果地，法相按部就班，依他而起，漸次證得。

八曰果圓：華嚴三德之果，不縱不橫，妙覺所證，不可思議，法相未到全泯諸相，不能圓證果德。

又圓教之圓，常與頓教相連，天台所判四教中，華嚴爲圓頓宗。教爲圓頓教，戒爲圓頓戒，觀名圓頓觀。今法相唯識五重觀，抽繭剝絲，其不能頓可想見矣。何能如華嚴之法界觀門耶？

三、唯識觀用直徑進行式修之，法界觀用圓周進行式修之，二者不可混修。

按賢首之十重唯識觀，前五與法相宗五重唯識觀完全相同，後五則係由法界觀門加之。前五如士卒對敵，各個擊破，取直徑進行法。後五居高凌下，氫彈輻射，全體伏誅，如美國之炸廣島，取圓周進行式，即全體起用，全用在體也。初舉真空觀，即包括第二之理事無礙觀及第三之周徧含融觀。次舉理事無礙觀，亦包括第一之真空觀及第三之周徧含融觀。三舉周徧含融觀，亦包括第一之真空觀及第二之理事無礙觀。如此三觀，自成一圓周以進行之，故能圓頓自在。與前五觀之直徑進行，前步不舍，後步不進者，完全異調而不同工。前五後五，一直一圓，如枘鑿不入，何能編成一修觀之系統耶？且修此兩觀者，所依主觀之智，亦全然不同。

唯識主觀之正見，不出乎阿賴耶緣起。法界觀門主觀之正見則屬眞如緣起。此法界眞如緣起實德，亦能進入最究竟之七大緣起而圓證事事無礙法界矣。七大之前五屬物；地、水、火、風、空五大是也；後二屬心：見大、識是也。是以前五重唯識如蛇頭，後五重唯識如虎尾，二者連成一系，則爲蛇頭虎尾，成何體統？

四、根本三摩地證得後，在後得三摩地中之神變法相，如玄門等，與未得根本三摩地以前之染污法相，如徧計執等，有昇沉之別，不可混修。

按法相宗之五重唯識觀，是在未能證得根本三摩地以前，即未證得空性以前。所謂見分、相分、證分、自證分皆與其八識及染污意有關。此中法相，不離八識、七識、前六識之污染，直至

修成攝相歸性，然後才有進入根本性空三摩地中之消息。今華嚴宗法界觀門，即在初修時，已有眞如空性之正見。由此全體起觀，全觀在體。無非欲經過三摩地凝固之力，將抽象之圓教哲理之正見，集成一個具體之圓教證量，故能產生玄妙法相。神變自在，利益廣大，乃能成爲後得三摩地中之緣起實德，而能興起救濟法界衆生之妙用。較之唯識宗之法相，一昇一沉，大有天壤之別。中國人誤以爲後者之華嚴宗玄門法相，爲彼唯識宗之染污法相，故引解深密經判爲三時中之最後一時，究竟了義教法，未免冒濫。當知華嚴宗圓教玄門，所生緣起實德中之神變法相，乃爲法界眞如之無漏法相，與法相宗之阿賴耶無明系統之染污法相，完全不同。蓋染污法相是生死門中事，乃在證得根本三摩地以前之事。華嚴玄門法相，乃在證得根本三摩地以後，引生後得三摩地中所起神變，乃屬涅槃門中事。賢首爲第三祖，自應以初祖杜順所創法界觀爲主。何必借助法相宗之唯識觀耶？

五、心之一詞，古今、中外、印藏、聖凡皆已混用，自應分辨。

心字除世間字典所列定義甚多不計外，專就佛學而言有六種：一、肉團心，二、集起心，三、思量心，四、緣慮心，五、堅實心，六、積集精要心。單就法相言，唯識述記與唯識樞要則有心、意、識三心。雖云一心包括萬法，然不包括眞如無爲法。然而就圓教杜順法界觀言，所緣即是眞如，成就眞如無爲法，即是根本三摩地。由此地興起無緣大悲，則有所謂玄門神變，發生緣起實德，以救濟衆生。此與法相唯識觀完全不同。是以法相之三心，皆屬生死門。而圓教觀門則屬涅槃門。事實上，所謂圓教之眞空觀，理事無礙觀，周徧含融觀，皆屬明行系統。而法相之唯識觀則爲無明系統。其所謂識，亦列在十二因緣小乘所觀中之第三位，即無明緣行，行緣識。而八識心王，去後來先作主公，亦證明爲輪迴之主人。法相五重唯識觀，必在第五成就後，方可攝相歸性。而華嚴之法界觀，起初即由性起眞空觀。未觀此前，則非華嚴法界觀之所當攝。今居然將法相五重唯識列在華嚴法界觀之內，是佛頭著糞矣。

第四祖澄觀大師，曾幹父之半蠱，將其師之唯識改成一心。思欲以真如妙心之心，代替真如法界。然華嚴初祖只用法界，稱為法界觀門。若在法相百法數中，心即是第八識，並無法界真如無為法之含義。吾故稱其只幹半蠱。若幹全蠱，則不如斬釘截鐵提倡初祖法界觀門，完全推翻華嚴之十重唯識。中國人治學，亦畧參禮讓。澄觀以弟子身份欲以法性宗之一心，代替法相宗之唯識，並圖以此法性宗之一心混入法界觀門中。然法相宗判教，早已將法性之三論宗，與法相宗兩者皆已判入始教權大乘中。豈非五十步笑百步哉？

是故本人斷定今古、中西、聖凡皆已誤用此心字。佛經中於真如妙（心）之下，妙明真（心）之下，皆誤用心字，其實此等心字皆已超出人類一般公認與物相對之心字範圍。蓋此等經中心字實則包括物字。然不如直用法界一詞之為愈。法相宗尚不敢自用之，故百法明門心字，並不包括真如無為法。今大乘其他各宗，竟以心字包括一切法。故有所謂如來藏心、涅槃心、正等正覺菩提心、第一義心、是心作佛、是心是佛、實則此等心字，並非與物相對之心，論理不應該用心字。禪宗對此千古之迷早已看破。如馬祖派人告法常曰：馬祖近來不說即心即佛，却改說非心非佛矣！法常答曰：儘管他說非心非佛，我這裏還是即心即佛。馬祖聞之，遂首肯而贊之曰：梅子熟矣。由此觀之，心或非心，在禪宗皆認為戲論矣。禪宗在破初關之後，又有所謂『無心猶隔一重關』一語。蓋欲行人從無心活轉來，起大機大用，以助眾生。此等境界法相宗行人豈能夢見乎？是以中國此宗並無實修五重唯識觀者。玄奘為初祖，窺基為其高足，皆是向彌勒佛祈禱往生兜率內院。後之行人更無論矣。彼本宗尚不修其五重唯識觀。華嚴宗本有初祖杜順之法界觀，又何必舍己之田而耘人之田乎？

反觀禪宗一派，蟬聯簪纓，代有成就之人。其重大教授却不

在心，且偏重無心。故曰：『你既無心我也無』。和尚聞妓女反情之調，即已悟道。又曰：『無心恰恰用，常用恰恰無』。又曰：『心若不在，隨處解脫』。又曰：『心不是佛，智不是道』。又曰：『無心猶隔一重關』。彼等智慧廣大，心與無心皆不執著

，自是禪宗本派之作風，正與法相宗相反。法相三心：心為『質多』。意為『末那』識為『毘若底』；心為集起、意為思慮、識為了別。然或通或別，別則各異，通則如一。然無分通別二門，皆不包括真如無為法。一入真如，則屬性宗矣。然人類通常思想之疇範中，心之為義，中外幾乎相若。或為生理之心臟，或為心理之『心術』，或為性理之『甜心（Sweet heart）』，或為情感之『瞋心』，或為天文的『心宿』，或為倫理的『良心』，皆有一定之定義。然一入哲理之心則其範圍已超出與物相對之心，隨其作家，自作定義。老子之心、莊周之心、孔子之心、荀子之心，皆畧有不同。至若西方哲學康德（Kant）之心與夏考俾（Jacobi）之心含義相反。同一康德之徒象如菲希特（Fichte）與黑格爾（Hegel）、海爾白德（Herbert）、叔本華（Schopenhawee）各有不同見地。佛教梵文心字或譯為紀里馱耶、或譯為紇里陀、或譯為干栗馱，皆為心臟之心。而以乾栗馱為堅實心。其實乾栗馱與干栗馱在梵文原屬一字。堅實心為真如，則已混入哲理之中矣。如是真如妙心之顯教，大圓滿見之密教，文佛與蓮師皆已沿用。因此顯教之心物並括之真如，被人誤為一心而無物矣。蓮師之大圓滿見，被黃教誤為唯識見矣。淨土宗之是心是佛、是心作佛，亦被認為不必注意無死之虹身矣。

五種菩提心中，前二屬心理的、倫理的，即願菩提心，及行菩提心。後三則並非心矣。勝義菩提心中包括一切心物之空性，非指專空其心而不空其色也。

三摩地菩提心觀法中，有月有杵，亦非專指一心也。杵上方為五智，固心也；下方為五大，則物也。至若滾打菩提心中之紅菩提心，白菩提心，側重物理、性理之昇華，更為高貴。馴至超於心理之上矣。豈可為此心字所限制耶？今華嚴宗事事無礙法界在前三法界之上，亦專重物理之昇華性，最為強大深廣之表示。何必再借用唯識觀耶？拙見認為凡屬真理或哲理、勝義之心字，宜改為真如，而不標心字，或改用法界，或直稱真理，不再用心字。則佛學整個文身句理，經義論斷，可以澄清矣。此種破天荒之愚見改革，尚希讀者冷靜頭腦，破格採納之是幸。